清史纂修

图瓦-蒙古国合作出版《图瓦历史档案汇编·第一辑》述评

特尔巴衣尔

一、图瓦历史及研究概况

图瓦为蒙古别部之一，清朝称乌梁海部。乌梁海又分为三部，即唐努乌梁海、阿尔泰乌梁海和阿勒坦诺尔乌梁海。三部原分别隶属于蒙古喀尔喀部与准噶尔部，在清康熙中期至乾隆中期，先后为清朝所控制。清政府以乌里雅苏台将军管辖唐努乌梁海，以科布多参赞大臣管辖阿尔泰乌梁海与阿勒坦诺尔乌梁海。19 世纪 60 年代，沙俄势力开始进入乌梁海地区，通过 1864 年的《勘分西北界约记》、1869 年的《科布多界约》和《乌里雅苏台界约》，特别是通过 1914 年的军事占领，沙俄占据了阿勒坦诺尔乌梁海全境和唐努乌梁海大部分以及阿尔泰乌梁海的部分地区。现在的图瓦人散居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以及俄罗斯西西伯利亚南部、蒙古国西北部等三个地区。

乌梁海地处极边，清朝控制力量较薄弱，管理疏松，又因接壤沙俄，成为沙俄扩张前沿阵地，因而也是中俄争议领土之一。早在 19 世纪中后期，西北舆地学的兴起之际，乌梁海部已受内地学界关注。张穆、何秋涛等人关注的最早，但受条件限制，记记述及其简略。

到 20 世纪三四十年代，部分学人开始反思乌梁海问题，并形成一些研究成果。如景岚、安伯奇、何璟等。但多为概述性文章，对乌梁海认识比较浅显，边疆意识多于研究。

1949 年以后，台湾学者继续关注乌梁海问题。如王云五的《控制外蒙与乌梁海》（《中央日报》1952 年 7 月 13—16 日）、胡秋原的《外蒙、科布多、唐努乌梁海》（《台湾新生报》1953 年 3 月 8 日），尤其是李毓澍先生的《外蒙政教制度考》（台北中研院近代史所专刊，1978 年）有《乌梁海佐领考》专篇，详细论述了乌梁海人被清朝征服过程。纠正了它书所载乌梁海佐领数之误，并对错误进行了细致分析。另外，从同治、光绪朝至 1919 年，乌梁海地区局势动荡不安。李毓澍先生的《外蒙撤治问题》（台北中研院近代史所专刊，1976 年），由于用到大量档案资料，因而有较为细致论述。

1949 年以后，大陆地区研究乌梁海历史起步稍晚。20 世纪 70 年代末，韩儒林、周清澍、潘世宪等，都对古代乌梁海地区与中原关系进行了讨论。吕一燃在《阿勒坦诺尔乌梁海历任总管考略》（《中国边疆史地研究》1989 年第 6 期）一文中，从浩瀚史书中梳理出 11 名总管名字、任期、简单生平。

论及近年唐努乌梁海研究，樊明方先后出版的《唐努乌梁海历史资料汇编》与《唐努乌梁海历史研究》值得瞩目。樊先生从国内相关史书、政书、档案、私人笔记等各类汉文史料当中辑录了大量史料，与此同时还搜集了

[收稿日期] 2012－05－20
[作者简介] 特尔巴衣尔（1984—），男，内蒙古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 2010 级研究生；呼和浩特 010020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部分俄文汉译资料，选译了部分满文档案，从某种程度丰富了唐努乌梁海历史资料，可以视为唐努乌梁海历史研究阶段性成果。

但是应该看到，以往的研究大多建立在官修史书或间接性材料基础之上。国内有关唐努乌梁海的档案面世者少，且多以纳贡与官员任命为主，内容比较单一。因此，要深入了解史实，推进研究发展，学术界需要当地档案的整理与公布。以往研究主要利用汉文以及部分汉译俄文与满文，但乌梁海人一直通用蒙古文，故蒙古文史料的发掘为研究深化提供了新的视角，为我们从其内部去观察和了解其真实状况提供了新契机。

二、《汇编》（第一辑）的编纂情况和主要内容

近年来，蒙古国科学院历史分院与俄罗斯联邦图瓦国政府人文研究院通力合作，对图瓦国档案馆及蒙古国国家档案馆所藏有关图瓦地区历史档案进行了整理，编成《图瓦历史档案汇编》刊行（由“Admon”有限公司于2011年8月在乌兰巴托和克孜勒出版了第一辑（ISBN 978-99962-0-496-8。以下简称《汇编》（第一辑））。《汇编》（第一辑）主要收入了唐努乌梁海和阿尔泰乌梁海相关历史档案，其中唐努乌梁海事居多。由于中国学界专门关注清朝以及中华民国与乌梁海关系的研究很少，仅在谈及中俄关系时提及，而且率多对满洲、蒙古文原始资料比较隔膜，国外档案更少接触，因此有必要对《汇编》（第一辑）进行介绍，以期引起学界的注意。

《汇编》（第一辑）正文499页，分别以蒙古、俄文和图瓦文三种文字撰写序言、编制目录，以A4尺寸影印精装出版。共选入自乾隆三年（1738）至宣统三年（1911）间档案189件，其中满文4件，蒙汉文5件，蒙俄文3件，余者俱为蒙古文。据该书《前言》，所选档案俱为图瓦国档案馆和蒙古国国家档案馆藏品，其中70%左右的文献为图瓦国档案馆所藏。

《汇编》（第一辑）文献种类丰富，有札付和呈文、丁册、清单、贡单、咨呈、案件、债务单、各类报告和信件等重要地方档案文献。

上行下之札付有：乌里雅苏台将军、大臣致乌梁海总管的25件，致副都统的3件；唐努乌梁海管旗副都统致乌梁海总管的39件；总管致所属佐领章京、骁骑校等人的11件；总管致卡伦台吉的5件；副都统大臣致所属佐领等3件。

下行上之禀呈和咨呈有：佐领致总管的有8件；总管致副都统的有13件；卡伦台吉致总管的有6件；侍卫致总管的有3件；总管致将军、大臣的有2件；佐领致副都统的有2件。

除此，有非上下直属关系之咨呈若干件：喀尔喀官员与乌梁海官员之间的往来咨文11件；乌梁海官员与俄国地方官之间的文书数件。还有，沃伊纳尔苏木专档；照票数件；乌梁海欠汉商铺债务单6件，尤其重要的是乾隆二十一年至道光十四年之抄档等。

三、《汇编》的史料价值

1．有助于我们了解清代乌梁海地区法律制度。我们通常认为清代治理蒙古地区主要有《蒙古律例》、《理藩院则例》等专门性法规，乌梁海地区与蒙古同例。但实际上乌梁海地区在地理环境、经济形态、风俗习惯各方面与蒙古不尽相同。故“蒙古例”有其一定的局限性，为克服这一缺陷，对“蒙古例”进行了增补。《汇编》（第一辑）收入了具有法律效力的“抄档”。该“抄档”有助于我们对乌梁海法律制度有更为全面和深刻的认识。

该“抄档”原无名，编者命名为“大臣官员来文抄档”，时间自乾隆二十一年至道光十四年，主要抄有谕旨和题奏、札付和禀呈，还抄录了《蒙古律例》部分内容和记录了许多例案，是清朝在该地区实施的各项规章制度的具体体现和施政准则。这些谕旨、札付内容多是宣谕清朝法律法规。所抄题奏和禀呈内容也多为地方官请旨制定有关规章制度或法律法规。所录例案多具有典型案例性质。抄录这些案例的目的，明显是作为以后处理类似案件的参考。由于案件涉及乌梁海地区的偷盗处罚、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

遗产继承、官员任替、喇嘛制度等，可以通过该“抄档”深入了解乌梁海地区政教制度，同时也透露出乌梁海人生动的民俗生活场景。

2. 有助于我们认识清代乌梁海地区的官员任命制度。根据《钦定理藩院则例》规定，总管旗通常由皇帝钦派将军、大臣直辖，当地官员也由将军、大臣直接任命，而非世袭，但我们通过《汇编》（第一辑）收录的“档案”可以看出，乌梁海部无论总管还是副都统，基本上都由家族内接任。如嘉庆元年（1796），总管额琳沁故，以其长子巴勒沁袭职，巴勒沁故，长子博德格尔继任，博德格尔故，以其独子乔登札布补放。乾隆二十七年，总管巴图故，按照惯例应由其子继任，但因无嗣，以该旗所属佐领之弟德勒格尔补放，德勒格尔故后，补放其八岁之子伦敦札布。类似的例案不胜枚举，虽然没有世袭罔替之制，但一般情况下均以前任官员之子或胞弟来接任。这些资料可以看出，乌梁海总管旗总管的补放，因时、地、人不同于其他蒙古总管旗，有一定程度的通融性。也就是说有一定程度的世袭性。

3. 有助于我们观察清代乌梁海地区商业贸易和乌梁海与喀尔喀的关系。清代蒙古地区的市场需求往往通过进贡和旅蒙商来得到满足。该书收录了清朝多道不准喀尔喀部人夹带货物潜入乌梁海经商的禁令。可是喀尔喀赛音诺颜部与札萨克图汗部仍有越过唐努山潜赴乌梁海经商之人。这些人或以办理公务为名，夹带一些物品出售，屡禁不止。应该怎样理解这些禁令？笔者认为这些史料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以下几个问题。首先，因清朝推行民族隔离政策，对前往乌梁海地区经商的内地商人有严格限制，所以内地商民仍守旧规，不敢违禁潜往”。又因乌梁海地处偏远，内地商民前往经营艰难，成本较高，故利润要求更高。为追逐利润最大化，多数商人往往不择手段。档案收入的大量案件涉及汉商与当地群众的矛盾，直接反映了这种现象之严重；同时又透露了喀尔喀与乌梁海尚存有传统关系之惯性。乾隆二十一年之前，乌梁海地区受喀尔喀蒙古控制。乌梁海要与清朝发生关系必须通过喀尔喀蒙古。其贸易关系也通过外蒙古以间接方式进行，即乌梁海人从蒙古人手里购得中原货物。后来乌梁海受清朝直接控制，但与蒙古这种传统贸易关系还一时难以断绝。说明了乌梁海人由清朝间接属民到直属民转变过程中所遗留的问题。另外，能够让蒙古商人冒着极大的风险违禁入境经商，说明乌梁海境内有较大的市场需求。

4. 透露了学校教育方面的资料。《汇编》（第一辑）还收入了设立乌梁海学堂方面的档案，虽然为数不多，但是我们可以发现乌梁海亦如喀尔喀例，派遣子弟赴乌里雅苏台学习。宣统二年，清朝为“开化”蒙古民智，设立满洲、蒙古、汉三语学校，以习汉语、汉文为主，于3月15日正式开学，到12月1日、5日、10日，三班分别放假，于2月1日再开学，总共休息50多天，没有暑假。晓谕乌梁海各旗不得隐瞒、替换学子，否则要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这些信息表明，清朝推行新政，确有推广汉语文的内容。

5. 反映了清代唐努乌梁海管理上的一特殊现象。我们知道，唐努乌梁海五旗为总管旗，但只有唐努旗颁得总管印，其他四旗无印，遇事俱赴唐努旗用印，似乎受唐努旗节制。这可否说明清朝对唐努其他四旗缺乏信任，或者清朝对唐努乌梁海地区疏于管理？当清末边疆危机加深，唐努乌梁海地区已成沙俄侵略前沿，清朝皇帝方授予其他四旗总管印，似乎借以抵制沙俄的影响。

6. 有助于我们了解乌梁海地区官制。乌梁海地区官制比较复杂，有内大臣、副都统、掌印总管、总管等。通过以往史料无法清楚的判断其相互间职权关系。通过《汇编》所收其间往来文书，我们可以梳理出乌梁海管理大臣、唐努乌梁海总管、各旗总管和唐努乌梁海管理梅勒之间的职权关系以及职责划分。

总之，《汇编》（第一辑）披露的若干历史细节，一定程度弥补了史料空白。自17世纪末至18世纪中期，在清朝、俄罗斯、准噶尔三大势力角逐之际，乌梁海地区如何并入大清帝国的版图？风云变幻的19世纪中、末期与20世纪初期，在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中，乌梁海地区又是如何成为俄苏之一部分？相信该档案的出版有助于我们深入认识这些问题，为重新审视乌梁海部与清朝、俄国的关系及其变化提供了可能。

?1994-2015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